

中共千阳县委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千退役军人组办发〔2024〕2号

中共千阳县委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 2024 年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 安置有关事项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党委（组）：

根据《退役军人保障法》《退役士兵安置条例》相关规定及省市安置工作要求，我县 2024 年由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 7 名，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实行指令性安排。经过服役量化评分排名、拟安置岗位设置、公开选岗、向社会公示等程序，现将安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选岗结果

李锦鹏选择到县发改局所属事业单位千阳县节能监察检测中心工作

任富荣选择到县发改局所属事业单位千阳县重点项目

建设管理服务中心工作

寇志超选择到县自然资源局所属事业单位千阳县城乡建设规划管理站工作

李靖选择到县林业局所属事业单位千阳县林业工作站工作

李军选择到县教体局所属事业单位千阳县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工作

崔晓伟选择到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所属事业单位千阳县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工作

张伟选择到县商信局所属事业单位千阳县电子商务服务中心工作

二、办理安置手续

各职能部门按职责范围为 2024 年度由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办理安置手续：县委编办办理控编卡，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开具安置介绍信、发放待安置期生活补助，县人社局办理准调卡并核定工资待遇基数，县财政局落实人员经费预算。

三、及时安排上岗

安置对象持安置介绍信、控编卡、准调卡等手续在规定时间内到各相关部门报到，各接收单位不得拒绝接收，并确保安置对象在 9 月中旬上岗。安排上岗后，各接收单位要及时按相关规定落实工资等待遇、组织关系转隶、社保关系转移。

附：《2024 年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花名表》

中共千阳县委退役军人事务工作

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4 年 8 月 28 日

抄送：县委办、县政府办